

吉林省星月时尚宾馆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省星月时尚宾馆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月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8月14日上午9时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3日以书面形式提交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由公司董事长刘扬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对如下事项进行审议：

(一)审议通过《吉林省星月时尚宾馆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17 年半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2017 年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是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客观真实地进行编制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吉林省星月时尚宾馆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17)。

表决结果:共表决 5 票,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公司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亚泰大街支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亚泰大街支行贷款 2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扬先生及其配偶王美琨女士,公司股东刘东红女士及其配偶赵志恒先生做连带责任保证,贷款期限为一年,贷款利率为 7.395%。

表决结果:共表决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刘扬和刘东红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吉林省星月时尚宾馆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府分公司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

公司为谋求利润最大化的发展方针,因现阶段沈阳市府公司处于

发展相对劣势，为保证公司的稳定发展，公司决定拟将沈阳市府分公司注销。

表决结果：共表决 5 票，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省博硕教育产业有限公司，为长春北师大附属学校的投资主体和运营主体，为更好的建设长春北师大附属学校，促进长春北师大附属学校长远发展，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份长春北师大附属学校与吉林省博硕教育产业有限公司均有经营性资金往来。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

表决结果：共表决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刘扬、刘东红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下半年与长春北师大附属学校之间经营性往来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子公司吉林省博硕教育产业有限公司与长春北师大附属学校之间是投资和被投资之间的关系，对两者 2017 年下半年的经营性资金往来进行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

表决结果：共表决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刘扬、刘东红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 2017 年 9 月 1 日上午 9 时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共表决 5 票，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 备查文件：

《吉林省星月时尚宾馆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星月时尚宾馆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6 日